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2018-019

#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5月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西南宁市江南区体育路4号供水调度大楼五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7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472,802,454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64.2559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东海先生主持,经过与会人员认真审议,并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董事胡煜鑛先生、独立董事任丽华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72,732,554 | 99.9852 | 69,900 | 0.0148 | 0 | 0.0000 |

2、议案名称: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72,732,554 | 99.9852 | 69,900 | 0.0148 | 0 | 0.0000 |

3、议案名称: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和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72,732,554 | 99.9852 | 69,900 | 0.0148 | 0 | 0.0000 |

4、议案名称: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72,732,554 | 99.9852 | 69,900 | 0.0148 | 0 | 0.0000 |

5、议案名称: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72,732,554 | 99.9852 | 69,900 | 0.0148 | 0 | 0.0000 |

6、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72,732,554 | 99.9852 | 69,900 | 0.0148 | 0 | 0.0000 |

7、议案名称:关于终止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南宁市生源供水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72,732,554 | 99.9852 | 69,900 | 0.0148 | 0 | 0.0000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4 |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10,000 | 12.5156 | 69,900 | 87.4844 | 0 | 0.0000 |
| 7 | 关于终止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南宁市生源供水有限公司的议案 | 10,000 | 12.5156 | 69,900 | 87.4844 | 0 | 0.0000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7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南宁)律师事务所
律师:黎中利、廖平军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 (2016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大成(南宁)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4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18-44

#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20日、2018年2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现将本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进展情况
1、截止2018年3月1日,公司已按照协议约定向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简称"大江动力")支付了首笔股权收购款,并派驻了董事、监事和财务管理人员,完成了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取得了大江动力的实际控制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自2018年3月1日起将大江动力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8年第一季度合并利润表中仅包含了大江动力2018年3月的净利润。同时,公司于2018年第一季度支付了本次收购的中介机构费用,因此本期合并大江动力事项对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盈利能力基本没有影响。
2、截至目前,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完成大江动力的审计工作。根据其出具的《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川华信审【2018】232号):大江动力经审计后的2017年销售收入为 98,381.45万元,营业利润为3,907.99万元,归母净利润为3,520.03万元。
二、增持进展情况
2018年4月17日至2018年4月30日期间,周歆焱先生及其核心团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共计3,044,2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659%,具体明细如下:
1、本次增持实施情况

| 股东名称 | 交易方式 | 增持时间 | 增持均价(元) | 增持股数(股) | 增持金额(元) |
|---|---|---|---|---|---|
| 周歆焱 | 集中竞价 | 2018年4月17日至2018年4月30日 | 5.67 | 2,884,229 | 16,332,239.22 |
| 熊晓华 | 集中竞价 | 2018年4月17日至2018年4月30日 | 5.59 | 160,000 | 893,800 |

2、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化情况

| 股东名称 | 本次增持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 | 本次增持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 |
|---|---|---|---|---|
| | 持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持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周歆焱 | 2,844,366 | 0.2484 | 5,728,595 | 0.5003 |
| 熊晓华 | 40,000 | 0.0035 | 200,000 | 0.0175 |
| 付晓瑜 | 833,600 | 0.0728 | 833,600 | 0.0728 |

3、后续计划
周歆焱先生及大江动力核心团队成员将在约定期限内继续推进本次股票增持计划。
4、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周歆焱先生、熊晓华先生和付晓瑜女士承诺在本次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3)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4日

# 华夏上证3-5年期中高评级可质押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5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华夏上证3-5年期中高评级可质押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 基金简称 | 华夏3-5年中高级可质押信用债ETF联接 |
| 基金主代码 | 005581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8年5月3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夏上证3-5年期中高评级可质押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华夏上证3-5年期中高评级可质押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

2基金募集情况

| | | | | |
|---|---|---|---|---|
|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的文号 | | 证监许可[2017]1340号 | | |
| 基金募集期间 | | 自2018年1月24日至2018年4月24日止 | | |
| 验资机构名称 | |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 | 2018年4月26日 | | |
|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 | | | 232 |
| 份额类别 | | 华夏3-5年中高级可质押信用债ETF联接A | 华夏3-5年中高级可质押信用债ETF联接C | 合计 |
|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11,204,635.75 | 745,223.66 | 11,949,859.41 |
|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 | 3,731.14 | 852.43 | 4,583.57 |
| 募集份额(单位:份) | 有效认购份额 | 11,204,635.75 | 745,223.66 | 11,949,859.41 |
| | 利息结转的份额 | 3,731.14 | 852.43 | 4,583.57 |
| | 合计 | 11,208,366.89 | 746,076.09 | 11,954,442.98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10,001,833.52 | - | 10,001,833.52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89.24% | - | 83.67%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认购日期为2018年4月23日,认购费1,000.00元。 | - |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1,043.54 | 40.06 | 1,083.60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01% | 0.01% | 0.01% |
| 其中: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 0 | 0 | 0 |
| 其中: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 0 | 0 | 0 |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 | 是 | | |
|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 | 2018年5月3日 | | |

注:募集期间募集及利息结转的基金份额已全部计入投资者账户,归投资者所有。
3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 项目 | 持有份额总数 |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发起份额总数 |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
|---|---|---|---|---|---|
|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 10,001,833.52 | 83.67% | 10,000,000.00 | 83.65% | 不少于三年 |
|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 |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合计 | 10,001,833.52 | 83.67% | 10,000,000.00 | 83.65% | 不少于三年 |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ChinaAMC.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四日

# 华夏上证3-5年期中高评级可质押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5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华夏上证3-5年期中高评级可质押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华夏3-5年中高级可质押信用债ETF |
| 基金主代码 | 511280 |
| 基金运作方式 | 交易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8年5月3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夏上证3-5年期中高评级可质押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上证3-5年期中高评级可质押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2基金募集情况

| | | |
|---|---|---|
|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的文号 | | 证监许可[2017]1339号 |
| 基金募集期间 | | 自2018年1月24日至2018年4月24日止 |
| 验资机构名称 | |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 | 2018年5月2日 |
|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 | 1,901 |
|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316,681,000.00 |
|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 | 119,175.73 |
| 募集份额(单位:份) | 有效认购份额 | 316,681,000.00 |
| | 利息结转的份额 | 45,219.00 |
| | 合计 | 316,726,219.00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 其中: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 0 |
| 其中: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 0 |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 | 是 |
|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 | 2018年5月3日 |

注: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的处理方式以及利息转份额的处理方式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通过基金管理人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折算为基金份额归投资者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基金管理人的记录为准;网上现金认购和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登记机构清算交收后至划入基金托管专户前产生的利息,计入基金财产,不折算为投资人基金份额,该部分利息将于下一银行结息日划入本基金托管账户;投资人以债券认购的,认购债券由登记机构予以冻结,冻结期间产生的孳息归投资人所有,本基金募集期间无债券认购。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其办理认购的销售网点查询认购确认情况,具体办理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四日

# 关于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发行期为2018年5月7日至2018年5月18日。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银行等67家代销机构签署的协议,自2018年5月7日起,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简称: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LOF),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新能源车,基金代码:501057,C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新能车C,基金代码:501058)增加上海银行等67家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认购业务。
一、新增代销机构

| 序号 | 机构名称 | 网址 | 客服热线 |
|---|---|---|---|
| 1 | 上海银行 | www.bankofshanghai.com | 95594 |
| 2 | 宁波银行 | www.nbcb.com.cn | 96528 上海、北京地区962528 |
| 3 | 上海农商行 | www.srcb.com | 021-962999 4006962999 |
| 4 | 爱建证券 | www.ajzq.com | 021-63340678 |
| 5 | 安信证券 | www.essence.com.cn | 4008001001 |
| 6 | 渤海证券 | www.bhzq.com | 4006515988 |
| 7 | 财富证券 | www.cfzq.com | 0731-4403319 |
| 8 | 财通证券 | www.ctsec.com | 96336(浙江),40086-96336(全国) |
| 9 | 长城国瑞证券 | www.xmzq.cn | 0592-5163588 |
| 10 | 长城证券 | www.cgws.com | 4006666888 |
| 11 | 长江证券 | www.95579.com | 95579或4008-888-999 |
| 12 | 大同证券 | www.dtsbc.com.cn | 4007121212 |
| 13 | 德邦证券 | www.tebon.com.cn | 4008888128 |
| 14 | 第一创业证券 | www.fcsc.cn | 4008881888 |
| 15 | 东北证券 | www.nesc.cn | 4006000686,0431-85096733 |
| 16 | 东方证券 | www.dfzq.com.cn | 95503 |
| 17 | 东海证券 | www.longone.com.cn | 95531;400-8888-588 |
| 18 | 东吴证券 | www.dwzq.com.cn | 4008601555 |
| 19 | 东兴证券 | www.dxzq.net | 4008-888-993 |
| 20 | 方正证券 | www.foundersc.com | 95571 |
| 21 | 光大证券 | www.ebscn.com | 95525,4008888788,10108998 |
| 22 | 广发证券 | www.gf.com.cn | 95575 |
| 23 | 广州证券 | www.gzs.com.cn | 020-961303 |
| 24 | 国都证券 | www.guodu.com | 400-818-8118 |
| 25 | 国海证券 | www.ghzq.com.cn | 95563 |
| 26 | 国金证券 | www.gjzq.com.cn | 400-660-0109 |
| 27 | 国联证券 | www.glsc.com.cn | 95570 |
| 28 | 国融证券 | www.rxzq.com.cn | 95385 |
| 29 | 国泰君安 | www.gtja.com | 95521 |
| 30 | 海通证券 | www.htsec.com | 95553 |
| 31 | 恒泰证券 | www.cnht.com.cn | 0471-4961259 |
| 32 | 华安证券 | www.hazq.com | 96518(安徽),400-80-96518(全国) |
| 33 | 华宝证券 | www.cnhbstock.com | 400-820-9898 |
| 34 | 华福证券 | www.hfzq.com.cn | 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 |
| 35 | 华龙证券 | www.hlzqgs.com | 0931-96668,400-689-8888 |
| 36 | 华融证券 | www.hrsec.com.cn | 400-898-9999 |
| 37 | 华泰证券 | www.htsc.com.cn | 95597 |
| 38 | 华鑫证券 | www.cfsc.com.cn | 021-32109999;029-68918888 |
| 39 | 江海证券 | www.jhzq.com.cn/ | 400-666-2288 |
| 40 | 开源证券 | www.kysec.cn | 4008608866 |
| 41 | 联储证券 | www.lczq.com | 400-620-6868 |
| 42 | 联讯证券 | www.lxzq.com.cn | 400-8888-929 |
| 43 | 民族证券 | www.e5618.com | 400-889-5618 |
| 44 | 南京证券 | www.njzq.com.cn | 4008285888 |
| 45 | 平安证券 | www.pingan.com | 95511-8 |
| 46 | 上海证券 | www.962518.com | 021 -962518,4008918918 |
| 47 |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 www.hysec.com | 400-800-0562 |
| 48 | 申万宏源证券 | www.sywg.com | 95523或4008895523 |
| 49 | 世纪证券 | www.csco.com.cn | 0755-83199599 |
| 50 | 太平洋证券 | www.tpyzq.com | 400-665-0999 |
| 51 | 万联证券 | www.wlzq.com.cn | 4008888133 |
| 52 | 西南证券 | www.swsc.com.cn | 4008096096 |
| 53 | 湘财证券 | www.xcsc.com | 4008881551 |
| 54 | 新时代证券 | www.xsdzq.cn | 4006989898 |
| 55 | 信达证券 | www.cindasc.com | 95321 |
| 56 | 兴业证券 | www.xyzq.com.cn | 95562 |
| 57 | 银河证券 | www.chinastock.com.cn | 95551 |
| 58 | 招商证券 | www.newone.com.cn | 95565;4008888111 |
| 59 | 中航证券 | www.avicsec.com | 400-8866-567 |
| 60 | 中金公司 | www.cicc.com.cn | (010)65051166 |
| 61 | 中泰证券 | www.qlzq.com.cn | 95538 |
| 62 | 中信建投 | www.csc.com.cn | 400-8888-108 |
| 63 | 中信证券 | www.ecitic.com | 95558 |
| 64 | 中信证券(山东) | www.zxwt.com.cn | 95548 |
| 65 | 中银国际 | www.bocichina.com | 4006208888 |
| 66 | 民生证券 | www.mszq.com | 400-619-8888 |
| 67 | 中国工商银行 | www.icbc.com.cn | 95588 |

二、其他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上述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认购投资业务,具体办理时间、费率活动内容、业务规则及办理程序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4日

#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微众银行为代销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众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5月14日起,本公司新增微众银行为旗下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代销机构,并参与其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 编号 | 基金代码 | 基金名称 | 是否开通转换 | 是否开通定投 |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 |
|---|---|---|---|---|---|
| 1 | 001417 | 汇添富医疗服务混合 | 是 | 是 | 汇添富基金 |

自2018年5月14日起,投资人可通过微众银行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微众银行的规定为准。
二、费率优惠内容

| 申购费率优惠 | 定投费率优惠 |
|---|---|
| 1折 | 1折 |

三、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上述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申购及定投申购手续费,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基金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及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本次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展期、终止或调整,费率优惠规则如有变更,均以微众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代销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代销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基金份额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同一基金的不同份额之间不能转换。
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但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上述基金的基金份额不足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4、投资者在微众银行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为100元人民币(含定投申购费)。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998800
网站:www.webank.com
2、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88-9918
网址:www.99fund.com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4日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编号:临2018-018

#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类型:2017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
●会议时间:2018年5月9日15:30-17:00
●会议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方式:网络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2018年3月28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24,178,977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16,208,948.85元。2017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规定,公司决定通过网络互动方式举行"2017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让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现金分红等具体情况。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时间:2018年5月9日15:30-17:00
会议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方式:网络互动
三、公司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现金分红说明会的人员:董事长秦怀平先生,董事、总经理向道泉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唐敏先生,财务总监邹德成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18年5月7日至5月8日8:30-12:00、15:00-18:30通过本公告后附的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当天选择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投资者可在2018年5月9日15:30-17:00通过互联网直接登陆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直接参与本次现金分红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春燕
电话:0825-2210081
传真:0825-2210089
邮箱:mxdl600101@163.com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18-032

#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04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一)本次公告前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无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05月02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购买了人民币1,800万元的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认购金额 | 理财币种 | 年化收益率(%) | 产品起息日 | 产品到期日 |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 保证收益型 | 1,800 | 人民币 | 4.60 | 2018年05月03日 | 2018年08月01日 |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投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管理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已使用额度为人民币1,800万元,剩余未使用的额度为人民币0万元。
五、备查文件
《浦发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5月04日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9号

#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
长郭怀保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郭怀保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长职务,同时辞去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郭怀保先生已确认与本公司并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其他事项须提请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注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郭怀保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
事会之日起生效,郭怀保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及董事长的补选工作。
公司及董事会谨向郭怀保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长期间对公司所做出
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0号

#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及总经理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费志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费志冰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职务,同时辞去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费志冰先生已确认与本公司并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其他事项须提请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注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费志冰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费志冰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以及总经理聘任工作。
公司及董事会谨向费志冰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1号

#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4月30日以书面、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3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郭怀保先生、费志冰先生因工作原因辞职,根据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同意提名戴扬先生、王岩玲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通过对该两名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况,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董事的资格 ,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经审核董事候选人戴扬先生、王岩玲女士的职业、学历、职称以及详细工作经历等有关资料,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况,以及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戴扬先生、王岩玲女士作为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违背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禁止性规定。公司董事会对戴扬先生、王岩玲女士任职的审议、表决等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戴扬先生、王岩玲女士作为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戴扬先生简历附后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鉴于费志冰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董事及总经理职务,董事会拟聘任王岩玲女士为公司总经理。通过对王岩玲女士的个人履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况,王岩玲女士具备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资格 ,符合担任公司总经理的任职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经审核王岩玲女士的职业、学历、职称以及详细工作经历等有关资料,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以及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王岩玲女士作为公司总经理的任职资格不违背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禁止性规定。公司董事会对王岩玲女士任职的审议、表决等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王岩玲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王岩玲女士简历附后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实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四日

附件1:戴扬先生简历
戴扬先生,男,1969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1991年毕业于西南师范大学,大学本科学历。1991年7月至1997年9月任教于西藏山南地区第一中学;1997年9月至2000年10月任职于西藏山南地区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办公室;2000年10月至2008年12月,任职于中国证监会西藏证监局,历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综合处副处长、办公室(党办)副主任、主任及上市公司监管处处长。2009年1月至2015年1月任职于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2015年1月至2017年9月任职于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党委书记、董事长职务。2017年10月至2018年5月,任职于永泰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裁职务。
戴扬先生于2017年10月至2018年5月任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除此之外,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监高、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0 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否
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否
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否
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是
2 :王岩玲女士简历
王岩玲女士,女,1963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1985年7月毕业于东北师范大学,大学本科;1997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 硕士。1985年7月至1990年5月任教于北京水利电力经济管理学院;1990年5月至1993年11月,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教育司,担任主任科员职务;1993年11月至1994年5月,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管理司,担任主任科员职务;1994年5月至1997年5月,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非银行金融机构司,担任主任科员职务;1997年5月至2003年9月,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非银行金融机构司,担任副处长职务,期间2001年11月至2003年3月,在中国工商银行烟台分行挂职,担任副行长职务;2003年9月至2004年4月,任职于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非银行金融机构监管部,任调研员、副处长;2004年4月至2009年5月,任职于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非银行金融机构监管部,担任处长职务;2009年5月至2012年4月,任职于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非银行金融机构监管部,担任副巡视员职务;2009年10月至2018年4月,任职于中国财务公司协会,担任专职常务副会长职务。
是否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监高、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否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0 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否
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否
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否
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是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2号

#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议案暨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第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司定于2018年5月21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8年4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hinfo.com.cn)(以下简称"指定报纸、网站")上的《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等相关资料。
2018年5月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5月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hinfo.com.cn)(以下简称"指定报纸、网站")上的《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年5月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永泰集团提议增加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90,964,777股股份,持股比例为65.8%,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其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和内容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于2018年5月21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将实行累积投票制,鉴于本次补选两名董事,因此,将该两名董事的选举事项分别作为《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的子议案进行累积投票表决。
除了增加上述临时议案外,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其他事项没有变化,现将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21日(星期三)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5月20日—5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1日9:30—11:30 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20日下午15:00至2018年5月2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5月14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27号A座写字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1.议案名称:
(1)审议《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审议《公司关于子公司拟投资设立市场化债权转股权基金并参与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债转股项目的议案》;
(7)审议《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债转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三、披露情况
1.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及2018年5月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h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上述第(9)项审议事项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11)项会议议案由于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海南祥源投资有限公司、海南新海基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同一控制人,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海南祥源投资有限公司与海南新海基投资有限公司须回避表决。
四、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2.00 |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3.00 |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4.00 |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5.00 |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 |
| 6.00 | 《公司关于子公司拟投资设立市场化债权转股权基金并参与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债转股项目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公司2018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公司2018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
| 11.00 |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债转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12.00 |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提案 | | |
| 13.00 | 《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2人 |
| 13.01 | 补选戴扬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 |
| 13.02 | 补选王岩玲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 |

五、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请于2018年5月18日(星期五)上午9:30---12:00,下午14:30---17:00进行登记。
2.登记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27号A座写字楼三楼。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被委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加盖股东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法人代表证明书、书面授权委托书及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外地股东可凭上述证件或文件的传真或信函进行登记(但应在出席会议时提交上述证明资料原件)。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63211809 63211873;
联系传真:010-63211809;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27号A座写字楼三楼;
邮编:100031;
联系人: 姚俊飞、何燕。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6.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 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七、备查文件
1.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书。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四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67
2.投票简称:海德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所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投票时间:2018年5月21日9:30—11:30 和13:00—15:00。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名称/姓名:
受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表决意见 | | |
|---|---|---|---|---|---|
|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2.00 |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3.00 |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
| 4.00 |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
| 5.00 |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 | | | |
| 6.00 | 《公司关于子公司拟投资设立市场化债权转股权基金并参与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债转股项目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公司2018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 √ | | | |
| 9.00 | 《关于公司2018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 | | | |
| 10.00 | 《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 | | |
| 11.00 |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债转股合作协议〉的议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 12.00 |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 | | | |
| 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3.00 | 《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2人 | | | |
| 13.01 | 补选戴扬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 | | | |
| 13.02 | 补选王岩玲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 | | | |

注:
1.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不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2.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候选人,也可以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如果不同意该候选人就投0票。
3. 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
4.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2018年月日